附件1

**2021年浦东新区科普课件大赛实施方案**

根据2021年科普工作总体部署，为进一步提升我区科普工作者的业务能力，夯实科普事业发展的人才基础，积极探索科学传播新思路、新途径、新方法，推进数字化教学资源在科学传播中的应用，促进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融合发展，为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营造良好的软实力。

一、参赛对象

大赛将面向浦东新区中小学、医院、科普基地、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示范基地、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、各企业等相关单位的科普工作者征集科普课件。参赛选手须填写《2021年浦东新区科普课件大赛作品征集表》（附件2）报名参赛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大赛分为赛前培训、作品征集、专家评选、优秀作品展示四个阶段。

1.赛前培训。2021年6月下旬；

2.作品征集。2021年8月—9月；

3.专家评选。初评：2021年10月上旬；终评：2021年10月中下旬；

4.推荐参加长三角区域课件大赛、优秀作品展示：2021年10月。

三、课件要求

大赛征集主题鲜明、通俗易懂、科学性、新颖性、艺术性强的科普教育课程、课件。课时不低于30分钟。

**（一）课程课件形式**

1、文字讲义

以纯文字形式展现的科普课程讲义。

2、PPT课件

以PPT形式图文结合的科普课程讲义。

3、视频课件

以多媒体视频形式展现的课程讲义或具有教学意义的科学实验。

4、数字多媒体课件

诸如VR、AR等现代化形式展现的新型教学软件程序。

**（二）课程课件特点**

为区别学校教学课件，科普课件需具备以下几个特点：

1、必须是针对自然科学内容或技术(区别于文化、艺术、历史、人文等)。

2、必须使用多媒体等技术手段（区别于传统的教学手段）。

3、必须有明确的科普知识点（区别于一般的科普宣传资料）。

4、必须有社会资源做知识支撑（区别于学校内的各类科技课）。

**（三）课程课件标准**

1、参赛课件不限制作软件和制作工具，不限风格形式。

2、课件教学内容引用的图文资料应注明来源，如由此引起知识产权争议，应由作者承担责任。

3、每件参赛课件的制作者原则上不超过4人。

4、凡参赛的课件应为非正式出版物。

四、参赛要求

大赛将组织专家对作品进行初评和终评。根据评审标准给出综合评定分，依据分数排名入围终评（现场评审）科普课件。

**（一）现场评审内容**

主题鲜明、通俗易懂、科学性、新颖性、艺术性强的科普教育课程和课件。

**（二）现场评审形式**

1、作品演示：参赛选手借助PPT进行现场演示并作阐述。演示时间为6分钟。内容主要围绕作品的设计思路、科学性、创新性等展开。

2、现场答辩：通过回答评委提问的方式进行。答辩时间为6分钟。评委现场提问的内容根据参赛选手所提交的参赛作品而定，主要侧重课堂应用、制作技巧以及表现手法等。

3、综合评定：评委根据参赛选手对作品阐述后给出最终的综合评定分，分数排名产生各等次奖项。

**（三）评审标准**

1、内容科学规范

课程课件内容正确，具有时效性、前瞻性，无科学错误、政治性错误，无错误导向。

2、设计思路及设计逻辑

教学目标清晰、定位准确、表述规范。

3、视觉艺术效果

界面布局合理、新颖、活泼、有创意，整体风格统一，切合主题。

4、启发引导性

重点难点突出，启发引导性强，符合认知规律，有利于激发学生主动学习。

5、展现效果

合理使用多媒体技术，技术表现符合多媒体认知的基本原理，操作方便，运行可靠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设一、二、三等奖及入围奖若干名。